

普宁市人民政府

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普府防办〔2022〕48号

转发关于做好今冬明春防旱保供水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农场、街道办事处，市三防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今冬明春防旱保供水工作的通知》（揭市防办〔2022〕76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今年以来（1月1日至11月3日），我市累积雨量2431毫米，比常年同期偏多21%，降水呈现前多后少特点。目前，我市气象干旱显现，并呈持续发展态势。根据最新气象监测显示，我市东部地区气象干旱已达到轻旱-中旱级别。预计，2022/2023年冬季我市降水偏少3~5成，2023年春季偏少

1~2 成。

各地各部门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在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同时，提前谋划，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农田用水、重点企业用水、生态用水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请水利、农业农村、住房城乡建设、气象等部门组织对今冬明春保供水形势进行分析研判，提出针对性措施，并于12月5日前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市三防指挥部办公室。

联系人：张义浩，联系电话：2228913、19830063332，
传真：2228313，邮箱：pnsfb@163.com。

附件：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今冬
明春防旱保供水工作的通知

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11月4日



抄送：市委办、市府办。

普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11月4日印发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揭市防办〔2022〕76号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 今冬明春防旱保供水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市三防指挥部有关成员单位：

今年以来（1月1日至11月3日），全市平均雨量2156毫米，比常年同期偏多18%。9月份以来（9月1日至11月3日），全市平均雨量69毫米，比常年同期偏少72%，接近历史同期最少记录，其中市区37.5毫米（偏少84%），揭西104.7毫米（偏少61%），普宁92.7毫米（偏少66%），惠来40.9毫米（偏少80%）。

至2022年11月3日，全市462宗水库现有蓄水量43640万方，占正常蓄水量的47.3%，比去年同期增加1.5%（630万方），比多年同期减少10.1%（4924万方）。

目前，我市气象干旱显现，并呈持续发展态势。根据最新气

象监测显示，我市东部地区气象干旱已达到中旱—重旱级别。预计，2022/2023年冬季我市降水偏少约3~5成，2023年春季偏少约1~2成。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省防总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防旱保供水工作部署，确保全市今冬明春用水安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部门要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精神，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在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同时，提前谋划，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农田用水、重点企业用水、生态用水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二、要提前落实措施。各地各部门要早部署、早准备、早防范，未雨绸缪做好防旱抗旱工作。一是各地三防指挥部要及时组织水利、农业农村、住建、气象、水文、投控集团、粤海水务等部门进行会商研判，严密监测水情、墒情、水库蓄水、咸潮活动等情况，加强气候和水文趋势预测预报，及时发布旱情预警信息。二是各地各部门要开展一次防旱保供水工作隐患排查，进一步摸清本地区、本部门存在的风险隐患，准确掌握易旱区域、饮水困难点、“望天田”、供水灌溉设施等情况，建立台账管理。同时，抓紧落实隐患整改，尽快修复受损的机井、泵站、灌渠、涵闸等抗旱设施，恢复抗旱能力。三是要针对可能发生的旱情，完善应急供水方案，提前补充和预置抽水泵、油料、钻井设施等抗旱装备，做好人工增雨、应急送水、兴建临时抗旱水源工程等措施准

备，提高应急抗旱能力。四是住建、水利、投控集团、粤海水务等部门要加强城乡供水调度和管理，密切关注生活用水情况，适时限制高耗水行业用水，确保城乡居民饮用水需要。供水企业要做好引水管道、备用水源设备、供水管网的检查维护，防止“跑、冒、滴、漏”，降低管网漏损率。五是气象、水文等部门加强气候和水文趋势预测预报工作，抓住有利时机，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

三、要科学调度水源。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坚持按照“先生活、后生产，先节水、后调水，先地表、后地下，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共同加强用水管理，确保城乡居民用水安全。要加强对水资源的科学调度，做到科学用水、合理用水，制订水库、灌区用水计划并严格执行。全市 42 宗向居民供水的水库要算好水帐，预测可供水时间，逐宗根据蓄水量、来水量和供水量，及时调整供水计划。

今冬明春用水计划时间要从现在起至明年 4 月底（有条件的到 5 月底），市管水利工程和新西河水库要报市水利局备案并抄报市三防办，县管水利工程报各县水利局及抄报县三防办备案。

四、要加强宣传引导。要加强节水宣传和舆论引导，利用公众号、短信、公共服务平台、广播、报纸等渠道向广大群众宣传节约用水、保护水源等科普知识，提高全社会的防旱抗旱意识和节水意识；要加强各用水单位和群众节约用水的宣传工作，引导群众注意节约用水，减少用水浪费。要严格执行阶梯用水制度，适时调整水价，用经济手段管理调节居民用水量。

五、要及时报送信息。水文部门要分析干旱形势，每月5号前报告主要江河蓄水、主要站点的地下水水位、土壤墒情情况。气象部门每10天要提供一次降水的预测。农业农村部门要及时报告农作物干旱灾害影响情况。水利部门要及时报告水资源情况和调整供用水计划情况。各级三防办（应急管理部门）要及时收集水情、旱情及工作动态，向同级政府和上级三防办（应急管理部门）报告。

请各地、各有关部门组织对今冬明春保供水形势进行分析研判，提出针对性措施，并于12月10日前将本地区、本行业相关工作情况报市三防办。



联系人：苏滨，电话：8308996，邮箱：jy8308996@163.com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报：庄湃澍、蔡淡群、杨广新同志。

抄送：市委办、市政府办。

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11月4日印发

校对责任人：自然灾害救援科林越青、苏滨